

证券代码：872588

证券简称：宏基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4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勤星路 2 号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广雅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7) 以及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2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5 年财务报告，该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核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资金占用情况予以汇报。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坏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坏账确认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2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，对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作出预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因全体股东回避表决无法形成决议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，江苏港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抵押贷款及信用贷款，子公司以房产和土地使用权做抵押，由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(如

银行需要)及公司股东徐建明(如需要)及其妻子朱梅华(如需要)、徐建祥(如需要)及其妻子徐雪琴(如需要)提供无限责任担保,其中由公司(如银行需要)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部分,担保金额不超 30,000,000.00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2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,800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因全体股东回避表决无法形成决议,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祁冬、赵政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;

《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宏基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